

附件 1:



尹家营满族乡人民政府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评分标准	得分
	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说明		
投入 (15分)	目标设定 (5分)	职责明确 (1分)	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“三定”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和年度承担的重点工作，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。	符合(1分)； 不符合(0分)。	1
		活动合规性 (1分)	部门的活动是否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，用以反映部门活动与部门履职、年度工作任务的相关性。	全部符合(1分)； 其中一项不符合(0分)。	1
		活动合理性 (1分)	部门活动目标的设定是否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；部门活动的安排与发展规划。	全部符合(1分)； 其中一项不符合(0分)。	1
		目标覆盖率 (1分)	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是否明确合理、活动的关键性指标设置是否合理，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目标设定的合理性。	达到目标值得1分，未达到目标值得0分；覆盖率=实际完成/目标值×100%。	1

过程 (55分)	固定资产 利用率 (3分)	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，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。 固定资产利用率=（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/所有固定资产总额）×100%。	目标值为80%；以3分为上限，采用完成率法计分：得分=固定资产利用率/80%×100%×3，超出目标值不加分。	3
	预算 绩效 监控 管理 (2分)	部门（单位）纳入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数量的比重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（单位）在项目运行中实施绩效管理水平和程度。 监控率=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数/申报项目数×100%	目标值为90%；以2分为上限，采用完成率法计分：得分=监控率×2，超出目标值不加分。	2
产出 (15分)	项目 实际 完成 率 (4分)	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的项目数与计划完成的项目数的比率，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任务的实现程度。 项目实际完成率=（实际完成项目数/计划完成项目数）×100%。	目标值为100%； 达到目标值得4分； 100%>结果≥95%，得3分； 95%>结果≥90%，得2分； 90%>结果≥85%，得1分； 结果<85%得0分。	4
	项目 质量 达标 率 (4分)	部门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占已完成项目个数的比率，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。 项目质量达标率=（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/已完成项目个数）×100%。 项目质量达标是指项目决算验收合格。	目标值100%；以4分为上限，采用完成率法计分：得分=项目质量达标率×4，≤95%的扣4分。	4
	重点 工作 办结 率 (4分)	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，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。 重点工作办结率=（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/交办或下达数）×100%。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、政府、人大、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。	目标值100%；以4分为上限，采用完成率法计分：得分=重点工作办结率×4，≤90%的扣4分。	4

产出 (15分)		部门绩效 自评项目 占比率(3分)	<p>部门自评项目在自评项目中的所占的份额，反映和评价部门对自评项目的重视程度。 $\text{自评项目资金量} / \text{项目支出资金量} \times 100\%$ 部门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范围：本年度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。</p>	<p>达到目标值得3分，未达到目标值得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：得分=占比率/目标值×3，超过目标值不加分。</p>	3
监督发现问题 (2分)	违规率(2分)	<p>部门存在违规问题的资金数量占部门预算支出资金总额的比重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使用的合法、合规情况。 $\text{违规率} = \text{存在违规问题的资金量} / \text{部门预算支出资金总额} \times 100\%$</p>	<p>目标值0，达到目标值得2分，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.1个百分点扣0.1分</p>	<p>目标值0，达到目标值得2分，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.1个百分点扣0.1分</p>	2
效果 (15分)	工作成效 (5分)	部门预算管理 绩效考核评价 (5分)	<p>财政部门开展预算管理工作的评价结果，用以反映部门对预算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和取得的成效。 1. 财政部门对部门绩效管理开展情况进行评价，包括目标管理、绩效执行监控、绩效自评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情况，按百分制。 2. 以部门为单位进行综合计算，得出各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。</p>	<p>综合评价得分=(部门绩效管理工 作评价结果/100)*5分</p>	5
评价结果应用 (2分)	应用率(2分)	<p>部门应用绩效自评结果的项目数量占绩效评价项目总数的比重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绩效评价结果的利用水平和程度。 $\text{应用率} = \text{应用绩效评价结果的项目数量} / \text{部门实施绩效评价项目数量} \times 100\%$ 应用绩效评价结果包括向财政部门报告绩效评价结果、向被评价单位反馈绩效评价结果、内部公开绩效评价结果和落实整改措施等方面，其中，落实整改措施包括调整预算结构、改革预算管理、整改发现问题、健全制度和实施绩效问责。</p>	<p>目标值为100%；以2分为上限，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：得分=应用率×2，超出目标值不加分。</p>	<p>目标值为100%；以2分为上限，采用完成比率法计分：得分=应用率×2，超出目标值不加分。</p>	2

效果 (15)	结果应用 创新 (1 分)	结果应用 创新 (1 分)	部门将绩效结果主动对外公开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向同级政府、人大等部门报告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在结果应用方面的创新情况。 评价要点： 1. 部门是否按要求对社会公开绩效评价结果。 2. 部门是否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向同级政府、人大等部门报告。	0.5	全部符合(1分)； 符合其中两项(0.5分)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(0分)。
社会效益 (5 分)	社会公众 满意度(5 分)	社会公众 满意度(5 分)	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、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、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度，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。	5	按照满意度调查的优、良、合格、不合格给予该指标打分：优秀(5分)；良好(3分)；合格(1分)；不合格(0分)。
小计	100			98.5	
评价结果	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优秀 90分≤得分≤100分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 60分≤得分≤79分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良好 80分≤得分≤89分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较差 0≤得分≤59分		